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通过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各位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在公司 4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顾仁发、顾磊、卢睿、赵彬、陈殿胜、何海东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顾仁发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编制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一致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

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根据徐圩新区自然资源规划委员会全体委员会议纪要（2023 年第 12 次（总第 15 次）），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华化学科技（连云港）有限公司在连云港徐圩新区投资新建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的用地，长华化学科技（连云港）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 5,695.75 万元人民币向佳化化学（连云港）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徐圩新区石化五道南、石化七路西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苏（2021）连云港市不动产权第 0021348 号）。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购买土地资产所涉及的全部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办理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登记等）。

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4 日